

证券代码：002600

证券简称：江粉磁材

公告编号：2014-011

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
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3、本次会议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。
- 4、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新议案提交表决的情况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：

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公司)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4年3月14日在广东省江门市龙湾路8号公司1号会议室举行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由公司董事长汪南东先生主持。

出席会议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代表）8人，代表股份16715.06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52.60%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、逐项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》。

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同意公司向各银行申请贷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：

- 1、同意向中国工商银行江门市城西支行申请办理人民币10,000万元流动资金授信额度，贷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为16715.06万票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%；反

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。

2、同意向中国银行江门分行申请办理人民币 9,8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，贷款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为16715.06 万票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%；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。

3、同意向中国建设银行江门分行申请办理人民币 6,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，贷款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为16715.06 万票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%；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。

4、同意向江门融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办理人民币20,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，贷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为 16715.06 万票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；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。

5、同意向招商银行江门分行申请办理人民币5,000万元流动资金授信额度，贷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为 16715.06 万票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；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。

6、同意向中国农业银行江门分行申请办理人民币6,000万元流动资金授信额度，贷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为 16715.06 万票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；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。

7、同意向中国民生银行江门分行申请办理人民币10,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，贷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为 16715.06 万票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；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。

8、同意向广东南粤银行江门分行申请办理人民币3,000万元流动资金授信额度，贷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为 16715.06 万票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；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。

9、同意向兴业银行江门分行申请办理人民币4,000万元流动资金授信额度，贷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为 16715.06 万票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；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。

10、同意向浦发银行江门分行申请办理人民币10,000万元流动资金授信额度，贷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为 16715.06 万票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；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。

关于本议案，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公告 2014-003《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公告》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公告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》。

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同意公司为各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：

1、同意为江门江益磁材有限公司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有效期限为子公司与银行签订合同并生效之日起12个月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为 16715.06 万票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；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。

2、同意为江门电机有限公司不超过人民币3,000万元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有效期限为子公司与银行签订合同并生效之日起12个月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为 16715.06 万票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；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。

3、同意为江门安磁电子有限公司不超过人民币11,500万元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有效期限为子公司与银行签订合同并生效之日起12个月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为 16715.06 万票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；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。

4、同意为东莞市金日模具有限公司不超过人民币3,000万元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有效期限为子公司与银行签订合同并生效之日起12个月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为 16715.06 万票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；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。

5、同意为江门江粉电子有限公司不超过人民币300万元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有效期限为子公司与银行签订合同并生效之日起12个月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为 16715.06 万票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；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。

6、同意为鹤山江磁线缆有限公司不超过人民币9,000万元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有效期限为子公司与银行签订合同并生效之日起12个月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为 16715.06 万票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；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。

7、同意为北京东方磁源新材料有限公司不超过人民币1,000万元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有效期限为子公司与银行签订合同并生效之日起12个月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为 16715.06 万票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；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。

8、同意为江门磁源新材料有限公司不超过人民币1,500万元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有效期限为子公司与银行签订合同并生效之日起12个月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为 16715.06 万票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；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。

9、同意为佛山市顺德区江粉霸菱磁材有限公司不超过人民币1,000万元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有效期限为子公司与银行签订合同并生效之日起12个月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为 16715.06 万票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；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。

10、同意为广东顺德江顺磁材有限公司不超过人民币2,000万元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有效期限为子公司与银行签订合同并生效之日起12个月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为 16715.06 万票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；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。

11、同意为鹤山市高磁电子有限公司不超过人民币1,500万元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有效期限为子公司与银行签订合同并生效之日起12个月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为 16715.06 万票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；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。

12、同意为江门金磁磁材有限公司不超过人民币300万元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有效期限为子公司与银行签订合同并生效之日起12个月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为 16715.06 万票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；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。

关于本议案，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公告 2014-004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公告》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公告。

三、律师见证意见

广东任高扬律师事务所高德良律师、高德刚律师担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见证律师并出具法律意见书，认为，江粉磁材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等事宜，均符合现行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，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- 2、广东任高扬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四年三月十四日